

证券代码：874736

证券简称：裕富照明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
|----|-----------------|----------------|-----------------|
| 1 | 深圳生产基地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 16,904.68 | 16,904.68 |
| 2 | 越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2,966.61 | 12,966.61 |
| 3 |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4,386.93 | 14,386.93 |
| 合计 | | 44,258.22 | 44,258.22 |

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投资需求，资金缺口由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投资总额，则由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其余资金将用于项目后续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审慎的可行性分析，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项目的投资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自动化制造能力和研发创新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2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2025年12月1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